承兑贴息计算需求说明

日常销售过程中结算方式包括银行存款、商业承兑汇票（含纸质与电子商业承兑汇票）、银行承兑汇票（含纸质与电子银行承兑汇票）三种，对于部分销售合同，与客户约定收款承兑中一部分金额需要做贴息处理，贴息金额系统根据公式自动计算并生成销售借项结算单，该金额需要影响结算单价不需要影响订单单价，影响逻辑销售结算逻辑详见《E2017 承钢冷轧公司开发需求说明书-EAS-003-销售借贷项调整》。

贴息计算公式：贴息额＝承兑汇票金额×(到期日－基准日－30天免贴息日)×日贴息率，基准日为承兑汇票收款日，日贴息率因每月数据不一致，需要发布菜单支持手工维护，菜单字段包括：生效日期、失效日期、日贴息率。日贴息率保存时注意校验日期交叉。

以收到一张100万元承兑，贴息金额为10万元为例，列举承兑贴息对往来结算、资金控货、财务凭证等业务流程影响如下：

1. 出纳在系统中录入收款单，金额为100万元，结算方式选择承兑汇票，录入承兑汇票相关信息，并指定该承兑汇票需要贴息。
2. 客户应收与预收报表中体现收款金额为100万元。
3. 销售预收财务凭证记预收账款100万元。
4. 系统根据承兑信息和贴息计算公式自动计算需要贴息金额，自动生成销售借项结算单，金额为10万元。
5. 销售订单下发时客户资金台帐余额为100-10=90万元。
6. 销售发货时提供给宝信的客户资金台帐余额为100-10=90万元。
7. 销售价格更新，以锁单销售且该订单全部发货为例为例，发货金额为90万元，发货后结算金额也为90万元。
8. 将销售借项调整单中10万元分配至该发货出库中，分配完成后发货结算金额更新为100万元。
9. 根据借项调整后的发货数据开票，发票金额为100万元。
10. 销售发票财务凭证记应收账款100万元。
11. 销售发票与预收核销，核销完成后应收、预收金额均为0元。
12. 核销记录财务凭证冲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。